

##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19日，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周福海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鉴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未来12个月内的投资需求以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未来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作为控股股东，周福海提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16,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股本624,000,00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40,000,000股；不派发现金；不送股。

2、周福海建议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并且承诺在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此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及确认

公司董事会接到周福海先生有关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董事周福海、罗功武、浦俭英共三名董事即对该预案进行了现场讨论，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并与未与会的两名独立董事朱和平、许康取得了联系并进行了电话沟通。经讨论研究，上述现场讨论的三名董事认为：作为控股股东和董事长的周福海先生提议的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未来12个月内的投资需求以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符合公司发展规

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中分配政策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上述现场讨论的三名董事均书面承诺在董事会开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上述分配预案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转增金额不会超过2014年度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 三、内幕信息的管理

在控股股东、董事长周福海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上述提议后，公司在较短时间内进行了讨论并尽快披露该提议，尽可能减少内幕信息传播时间。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董事长周福海先生出具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2、公司董事长周福海、董事罗功武、浦俭英三人出具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及承诺》。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0日